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B0922945220257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昌吉市新凤印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昌吉市新凤印务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昌吉市新凤印务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昌吉市新凤印务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采购计划文号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单位 | 成交单价 | 小计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[2025]1770号 | 印刷服务 | - | - | 品牌: | 200 | 件 | 24.20 | 484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| | 4840.00 |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| 肆仟捌佰肆拾元整 | | | | | | | |

二、付款方式

| 序号 | 采购计划文号 | 采购目录 | 数量 | 预算资金 | 资金来源性质 | 资金支付方式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[2025]1770号 | 其他印刷服务 | 200 | 4840.00 |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| 授权支付 |

三、服务条款

1、产品质量承诺:

为了保证产品的高可靠性和先进性，系统的选材均选用国内优质产品。对产品性能的检测，我们诚请用户亲临对产品进行全过程、全性能检查，待产品被确认合格后再装箱发货。

在生产过程中，本厂将严格控制各工序的质量要求，保质、保量、按期交货，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，在24小时内处理完毕。

2、产品价格承诺:

在同等竞争条件下，我厂在不以降低产品技术性能、更改产品部件为代价的基础上，真诚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给贵方。

3、交货期承诺：

尽量按用户要求，若有特殊要求，需提前完工的，我厂可特别组织生产、安装，力争满足用户需求。

4、售后服务承诺：

服务宗旨：快速、准确、周到、彻底

服务目标：服务质量赢得用户满意

服务效率：保修期内或保修期外如出现质量问题，供方在接到通知后，维修人员在24小时内可达到现场并开始维修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市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05110104000279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